

# 重庆市綦江区体育局 关于废止《重庆市綦江区体育局关于印发綦江区 体育器材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綦体发〔2022〕4号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在綦市管单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5号）和《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规定，经研究，决定对《重庆市綦江区体育局关于印发綦江区体育器材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綦体发〔2014〕8号）予以废止，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不再施行。

重庆市綦江区体育局

2022年9月14日